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亏损暨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 公司预计2017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公司将出现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股票在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

2. 公司将于2018年4月28日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7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018年1月31日，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以临时公告的方式发布了《2017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8-010），预计公司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盈利约1,000万元，基本每股收益盈利约0.0196元。本次预计业绩变动主要原因是公司以自有实物资产出资设立参股子公司，因本次投资资产增值增加公司报告期合并报表净利润。

2018年3月14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改聘为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以办公楼等实物资产出资参股设立子公司事项进行了审计，认为由于公司出资设立子公司的万达办公楼仍处于银行借款抵押中，不具备《公司法》规定的实物出资条件，参股设立子公司未发生实际出资行为，因此不应确认相关投资因资产增值而产生的公司合并报表损益。

因上述事项影响，公司预计2017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值，与2018年1月31日公司发布业绩预告预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000万元存在

差异,但因相关审计数据正在沟通核实中,公司无法预计2017年度业绩具体数据。

公司董事会就2017年度业绩预告出现差异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歉意。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若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公司将出现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股票在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公司将于2018年4月28日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7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2日